

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 文件 西安市雁塔区教育局

雁财发〔2022〕11号

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 西安市雁塔区教育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补助经 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预算的通知

各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 西安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市财函〔2022〕299 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达你校 2022 年春季学期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补助资金预算_____万元（详见附件）。年终列报“2050302 中专教育”功能分类科目和“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免学费对象：全日制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所有农村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费（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学生除外）。涉农专业和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范围按照我市转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市财发〔2014〕111号）有关规定执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支持戏曲传承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办〔2015〕5号）中“对中等职业教育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实行免学费”有关要求，对戏曲表演专业学生实施免学费。

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免除学生学费后，财政按照《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市财发〔2014〕111号）有关规定给予学校补助，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免学费后中等职业学校的教育教学等日常运转支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挪用、侵占、滞留。各中等职业学校要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规定，专款专用，确保免学费政策落实到实处。

二、助学金政策覆盖范围为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将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按照贫困程度分为两档，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每生每年2500元，一般困难的学生每生每年1500元。

三、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6000元。

四、区教育部门将加强对中等职业学校特别是民办学校办学

资质的核查，不得将不符合标准的中等职业学校纳入学生资助政策范围；严格规范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坚决杜绝“双重学籍”现象，保证学生基本信息的完整和准确。各中等职业学校要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扎实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确保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

- 附件 1. 2022 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补助资金）预算表
2.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预算表
3. 2021 年秋季学期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补助资金）预算表（补发）
4. 2022 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绩效目标表

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



西安市雁塔区教育局

2022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1

2022 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补助资金）
预算表

学校名称	补助金额 合计（万 元）	中职国家助学金		中职免学费补助	
		补助人数	小计	补助人 数	小计
西安市雁塔区职业高级中学	43.265	151	15.025	386	28.24
西安生物医药技术职业学校	68.25	190	18.65	620	49.6
西安博雅艺术职业中学	98.165	205	17.925	1003	80.24
西安旅游烹饪职业学校	0.835	3	0.275	7	0.56
西安东方职业高级中学	48.53	176	16.05	406	32.48
合计	259.045	725	67.925	2422	191.12



附件 2

2022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预算表

学校名称	人数	中职国家奖学金（万元）
		小计
西安市雁塔区职业高级中学	2	1.2
西安生物医药技术职业学校	1	0.6
西安博雅艺术职业中学	1	0.6
西安东方职业高级中学	1	0.6
合计	5	3.0

附件 3

2021 年秋季学期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补助资金）
助学金预算表（补发）

序号	学 校	学生数（人）	补助经费（万元）	备注
1	西安市雁塔区职业高级中学	7	0.775	
合计				

备注：2021 年秋季学期，因疫情资助资金未发放成功财政收回，进行补发。

附件 4

2022 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	实施期限	1 年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		262.04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62.045 万元（中央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支出免除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的农村（含乡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除外）学费，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目标 2：将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助力脱贫攻坚。 目标 3：激励职业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实践、提升技能水平，加快技能型人才培养。		目标 1：支出免除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的农村（含乡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除外）学费，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目标 2：将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助力脱贫攻坚。 目标 3：激励职业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实践、提升技能水平，加快技能型人才培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惠及学生	3147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开始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
			指标 2：结束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指标 1：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	每生每年 2000 元
			指标 2：免学费测算标准	每生每年 1600 元
			指标 3：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	每生每年 6000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享受国家助学金人数	725 人
			指标 2：享受免学费政策人数	2422 人
			指标 3：享受国家奖学金人数	5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学生满意度	≥ 90%

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党政办

2022 年 3 月 30 日印发